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年11月18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5)。公司决定全资子公司建峰索具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建峰索具")向股东分配利润,具体分配方案如下: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建峰索具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,370,413.43 元。公司决定建峰索具向股东分配利润 20,000,000 元。公司持有建峰索具 100% 股权,可取得现金分红人民币 20,000,000 元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分红款 20,000,000 元。本次分红将增加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,不会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